

达州市召开宣汉片区煤矿驻矿安监员 监管工作座谈会

为进一步压紧压实监管责任，有效提升监管能力，5月25日，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王德春在宣汉县煤炭安全服务中心组织召开达州市宣汉片区煤矿驻矿安监员监管工作座谈会。



会议观看了贵州安龙县广隆煤矿“12.26”重大煤与瓦斯突出事故警示教育片，通报了近年来省内、市内煤矿驻矿安监员因履职不到位被追责问责的相关案例。同时，会上还通过随机抽问的方式，围绕“正常生产煤矿应具备哪些证照？”“煤矿在哪些情况应立即停产撤人？”“发现安全生产事故隐患该如何处理？”“驻矿安监员每天、每周、每月分别要完成哪些事项”等问题进行了探讨。

会议指出，煤矿驻矿安监员制度是加强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的一项重要措施，通过关口前移、重心下移，在源头建立安全屏障，使政府安全监管延伸到煤矿的每一个生产环节，实现政府对煤矿安全监管的“全过程、零距离、无盲区”。各驻矿安监员要深刻认识当前煤矿安全监管面临的严峻形势，立足岗位，熟悉职责，真正发挥好煤矿安全监管和服务的双重作用。

会议要求，驻矿安监员履行的是法定职责，服务的是企业安全，守护的是群众生命，一定要驻得下、管得了、不出事。一是要守住“情”。恪守职业有“感情”，服务企业有“热情”，驻矿监管有“激情”。二是要守住“业”。把煤矿驻矿监管工作当事业，认真学专业、用专业、传专业，织密煤矿安全生产防护网。三是要守住“心”。做到坚守岗位树“恒心”、牢记使命不“变心”、守住廉洁不“黑心”，坚决守住煤矿安全生产底线。

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袁健、总工程师邓子春，宣汉县煤炭安全服务中心班子成员、相关股室人员及宣汉县煤矿驻矿安监员参加座谈会。

(据：达州应急)